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8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均无异议。本次聘任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 2、人员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79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395人，其中74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3年度收入总额为287,224.6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74,873.4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49,856.80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94家上市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48,840.19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82家。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所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5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自律处分1次。

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3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1次，64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2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纪律处分1次、自律处分1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任晓英，201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韶能股份、太辰光、绿联科技、三态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杨三生，201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德方纳米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谭代明，200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华利集团、三态股份、深圳机场等10余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任晓英，签字注册会计师杨三生，项目质量复核人谭代明近三

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业务复杂程度、预计工作量，及各级别员工投入的工时等因素并经双方协商，决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审计服务项目收费 110 万元，其中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9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审计机构大华已连续 3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大华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是考虑公司整体审计工作的需要，公司已就本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不存在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的情形。

###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

通，各方均对本次聘任事项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等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相关资质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审计人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性的要求，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因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记录；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五日